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315

采购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特别提示	- 5 -
第一章 采购邀请（竞争性磋商公告）	- 7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7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8 -
三、获取磋商文件	- 8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9 -
五、响应文件开启	- 9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 9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9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0 -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更正公告	- 1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13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
1、总 则	- 20 -
1.1 项目概况	- 20 -
1.2 资金来源	- 20 -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 20 -
1.4 对供应商的要求	- 20 -
1.5 监督管理部门	- 22 -
1.6 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费用	- 22 -
1.7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 22 -
1.8 演示	- 22 -
1.9 适用法律	- 22 -
1.10 保密	- 23 -
2、竞争性磋商文件	- 23 -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23 -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23 -
2.3 磋商文件的解释	- 24 -

2.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24 -
3、响应文件编制	25 -
3.1 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25 -
3.2 响应文件组成	25 -
3.3 供应商证明所提供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25 -
3.4 响应报价	26 -
3.5 响应文件的制作	27 -
3.6 磋商保证金	27 -
3.7 响应文件有效期	27 -
4、响应文件的提交	28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8 -
4.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8 -
4.3 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28 -
5、磋商及评审	29 -
5.1 磋商会议	29 -
5.2 组建磋商小组	29 -
5.3 资格审查	29 -
5.4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30 -
5.5 磋商	31 -
5.6 最后报价	32 -
5.7 无效响应文件的规定	33 -
5.8 响应文件的评审	33 -
5.9 磋商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34 -
5.10 终止本次磋商	34 -
5.11 保密要求	34 -
6、确定成交供应商	34 -
6.1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34 -
6.2 确定成交供应商	35 -
7、采购任务取消	35 -

8、发出成交通知书	35 -
9、签订合同	35 -
10、履约保证金	36 -
11、付款方式	36 -
12、采购代理服务费	36 -
13、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6 -
14、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 -
15、知识产权	37 -
16、供应商的赔偿责任	37 -
17、廉洁自律规定	37 -
18、人员回避	38 -
19、纪律和监督	38 -
20、履约验收	38 -
2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8 -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39 -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40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2 -
第四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57 -
第五章 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58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65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74 -
目 录	75 -
第一部分 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77 -
1、报价一览表	77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	78 -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78 -
4、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79 -
5、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80 -

6、中小企业声明函	81 -
6-1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81 -
6-2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82 -
6-3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3 -
7、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84 -
8、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86 -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87 -
10、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88 -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89 -
书面声明	89 -
12、 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	90 -
1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1 -
14、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缴纳承诺函	92 -
15、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	93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95 -
1、响应函	95 -
2、响应分项报价表	97 -
3、技术条款偏离表	98 -
4、商务条款偏离表	99 -
5、 供应商简介	100 -
6、供应商自身履行的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101 -
7、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	102 -
8、评审所需要的其他文件	103 -
9、技术证明文件	103 -
1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03 -

特别提示

1、供应商注册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1.1 供应商需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aggzyjy.henan.gov.cn），点击首页【市场主体登录入口】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系统—市场主体系统。

在“市场主体系统”界面点击“免费注册”，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

仔细阅读市场主体注册协议并点击“同意”。

选择注册身份，设置登录名、密码、单位名称以及联系人等信息。根据本单位的类型，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进行勾选，可多选）。

1.2 首次入库单位需要选择对应的平台，需要参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首次入库平台请选择“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然后点击“立即注册”完成信息注册（备注：此时只完成登录名等基础信息注册，还不能进入系统登记信息，必须办理完 CA 数字证书后，才能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入系统登记和提交信息）。

详情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培训 ppt）

2、响应文件制作

2.1、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最新版“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sf）的磋商文件。

2.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2.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5、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

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依此编制响应文件。“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一经发布，即视为书面通知。

3.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对供应商信息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天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等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 评标过程中的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系统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供应商应当在评标结束前时刻关注系统内部发出的“澄清要求”，如果供应商未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对要求澄清的内容进行回复，则一切不利后果均由该供应商自行承担。

4、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第一章 采购邀请（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zgzyjy.henan.gov.cn）”凭单位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下载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27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315

2、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600000.00 元

最高限价：16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 20250540-1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	1600000.00	16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数字教材编写组稿、数字教材加工审校、数字教材设计排版、数字教材出版发行、数字教材平台运维、数字教材推广应用等（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5.2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5.3 服务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龙子湖校区

5.4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起五年

5.5 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的服务单位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如供应商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5年05月16日至2025年05月22日。

2、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ggzyjy.henan.gov.cn）。

3、方式：凭单位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下载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5 年 05 月 27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未上传至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5 年 05 月 27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

本项目采用远程磋商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磋商采用“远程不见面”磋商方式。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最终报价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4、执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的“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下浮10%收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866604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

联系人：李冰 魏文静

联系电话：0371-6599332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冰 魏文静

联系电话：0371-65993320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315
- 2、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
- 3、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2025年5月15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4、原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5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二、更正信息

- 1、公告类型：变更公告
- 2、更正事项：☒ 采购文件
- 3、原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5月16日-2025年05月22日（北京时间）
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变更为：2025年05月22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 4、原开标时间：2025年05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变更为：2025年05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5、原采购信息内容：
 - 1) 原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变更为
更正内容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澄清修改文件”。
 - 2) 采购文件其他内容不变。
- 6、更正日期：2025年05月21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请各潜在供应商重新下载澄清修改文件，在澄清修改文件的基础上制作响应文件。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86660417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李冰 魏文静

联系电话：0371-6599332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冰 魏文静

联系电话：0371-6599332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本项目资料表中注“*”为磋商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1.1	采购人	名 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0371-86660417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李冰 魏文静 联系电话：0371-65993320
1.1.3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
1.1.4	服务地点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龙子湖校区
1.1.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1.6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项目分 1 个包
1.1.7	采购项目属性	服务
1.1.8	标的物所属行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划型标准，本次采购的标的物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 <u>1600000.00</u> 元；最高限价： <u>1600000.00</u> 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3.1	采购需求	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3.2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起五年
1.3.3	交付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4.2.4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的服务单位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如供应商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活动。
1.4.2.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1.4.3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否
1.4.3.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无
1.7.1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否
1.8.1	样品或演示	是否需要提供样品：否 是否需要提供演示：是 供应商应按照要求制作成视频并于投标截止前以大附件的形式上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
2.2.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	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形式：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同时将问题的电子版（附加盖企业公章的扫描件和可编辑的 Word 电子版）上传。
2.2.3	采购人书面澄清磋商文件的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采购公告发布媒体同时发布，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出通知；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4.1	响应报价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及最后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应“包”或“标段”所应提供的服务等全部内容。
3.7.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日
4.2.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5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1.1	磋商会议时间、地点	磋商会议开始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5.1.2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的解密开启：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在开始解密本单位电子响应文件后的 30 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供应商必须按照《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2.2	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小组人数：3 人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2 人组成。 评审专家产生方式：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3.1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 有效期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扫描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的服务单位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5.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6. 供应商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8. 供应商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应出具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
5.3.2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信用记录截止时间点：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信用记录查询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
5.8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6.1.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3 名
6.2.1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成交供应商数量：1 名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0.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金额的 <u>5%</u>；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合同签订前 5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否则视为成交人原因，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保函 ☒转账 ☒支票 履约保函的有效期：<u>应当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u>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规定：<u>项目质保期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u>
11.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分两次通过对公转账的方式支付所有款项： 按项目进度支付服务费：合同签订 30 个工作日内，成交人开具正规发票，采购人核查无误后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数字教材建设中的内容生产建设内容以及数字教材资源开发建设内容完成后，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70%，支付前成交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等额的无条件支付银行担保函或其他双方同意的保证方式；项目完成验收通过后，成交人提供付款所需的相关手续并开具正规发票，采购人在收到相关手续及发票，经核对无误后在约定时间内退还担保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由成交供应商缴纳采购代服务理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的“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下浮 10%收取。 支付时间：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信息： 单 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号：8898516010005452 财务室联系电话：0371-65955702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4.3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①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③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 ④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的书面质疑函。
21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无	

注：表格中“☑”项或“■”项为被选中项。

1、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1.3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

1.1.6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标的物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供应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3.1 采购需求： 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1.3.2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付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对供应商的要求

1.4.1 供应商（申请人）是指以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了响应文件，参加磋商采购活动，有意愿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申请人与供应商含义相同，以下均称为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以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法

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4.2 本项目的供应商及其提供的**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4.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4.2.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
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3 以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1.4.2.4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其它资格要求。

1.4.2.5 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或所提供产品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特定条件，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3 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形式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3.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1.4.3.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随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1.4.3.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1.4.3.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3.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3.7 以联合体形式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其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6 供应商在被确定为成交人之前，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1.5 监督管理部门

本次采购活动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1.6 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费用

1.6.1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1.7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1.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1.7.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响应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7.3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7.4 现场考察及磋商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 演示

1.8.1 如需提供演示，对演示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对演示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1.9 适用法律

1.9.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文、《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文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10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2.1.1 竞争性磋商文件共七章，构成如下：

- 第一章 采购邀请（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第五章 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不一致(或矛盾)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政府采购合同、响应文件格式的顺序进行解释，排名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中，如果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与供应商须知中的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在本文件以下内容中简称“磋商文件”。

2.1.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相应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代

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 2.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更正）或修改磋商文件，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首次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2.2.3 磋商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2.2.4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 2.2.5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供应商信息在磋商开始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或未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磋商文件的解释

- 2.3.1 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磋商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磋商时，若出现磋商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磋商小组讨论确定处理方案；磋商小组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方式确定。

2.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 2.4.1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编制响应文件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响应文件编制

3.1 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3.1.1 当采购项目只有一个“包”或“标段”的，供应商应当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内容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对磋商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响应及报价，如仅对“采购需求”中的部分内容进行响应（或报价），该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 3.1.2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可以同时参加各个“包”或“标段”的采购活动，除非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 3.1.3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应当以磋商文件中的“包”或“标段”为单位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对所响应“包”或“标段”按照磋商文件中对应“包”或“标段”的“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响应及报价；如仅对“包”或“标段”中“采购需求”的部分内容进行响应（或报价），其该包（或标段）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 3.1.4 无论磋商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3.1.5 **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1.6 **磋商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供应商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 响应文件组成

- 3.2.1 响应文件由“第一部分，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编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 3.2.2 演示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表及磋商文件第三章、第五章中的相关要求。

3.3 供应商证明所提供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3.3.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交证明文件，证明所提供产品符合磋商文

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技术文件。

3.3.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3.3.3 若磋商文件未明确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可不提供。

3.4 响应报价

3.4.1 供应商应以“包或标段”为基本单位进行响应及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包括最后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响应“包”或“标段”所应提供**服务的全部内容**（除非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4.2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所提供的“采购需求”、质量标准、采购预算等全部内容，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供应商自身成本、市场行情等因素，自主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3.4.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报价。供应商应认真填报所有项目的单价和合价，响应文件中若有漏项、漏报，采购人视为供应商的报价在总报价中已经包括，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给予调整。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人，该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因设计或是采购人原因引起的变更外，不予调整。供应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3.4.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当包括：**所提供服务**需要缴纳的所有税费的价格，包括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等费用及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发生的其它费用。

3.4.5 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或“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最后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最后总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3.4.6 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总报价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再对最后总报价予以修改，最后总报价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磋商文件中约定的原因外，不能随意改变。

3.4.7 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包含最后总报价）。

3.4.8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最后总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最后总报价。

3.4.9 供应商的最后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应提供服务**，包括交付前发生的各种

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 3.4.10 供应商的最后总报价应是由供应商计算的完成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的期望值。

3.5 响应文件的制作

- 3.5.1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具体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 3.5.2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格式中写明可以不提供的除外），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响应函（磋商函）及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评审系统上传的依据。**
- 3.5.3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 3.5.4 电子响应文件的签字或盖章：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电子章。
- 3.5.5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加密并上传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 3.5.6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 3.5.7 响应文件的修改：供应商如果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企业（单位）的电子签章。

3.6 磋商保证金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无需提交磋商保证金。

3.7 响应文件有效期

- 3.7.1 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 3.7.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

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4、响应文件的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因采用全程不见面磋商、评审方式，故电子响应文件按本磋商文件第 4.2.2 条要求加密上传到指定平台。

4.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4.2.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并成功上传。

4.2.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 2.2.2 条、2.4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磋商文件自行决定是否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期限。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长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期限，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则以延长后的时间为准。

4.2.4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的响应文件。

4.3 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4.3.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3.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1.2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3.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4.3.2.2 供应商在提交了最后报价之后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分别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

5、磋商及评审

5.1 磋商会议

5.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磋商会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有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会议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最后报价等。

5.1.2 供应商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1.3 供应商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下载采购文件成功后，如未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响应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1.4 供应商代表对磋商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磋商过程中通过交易系统提出。

5.1.5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将不再进行磋商（特殊情况除外）。

5.2 组建磋商小组

5.2.1 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文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磋商及评审工作。

5.2.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具体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资格审查

5.3.1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的资格（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特殊情况下不足2家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特殊情况：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不得进入

下一阶段评审。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5.3.3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其跳转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5.3.4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5.4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5.4.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提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的（特殊情况下不足 2 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特殊情况：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

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4.2 响应文件的澄清

- 5.4.2.1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以书面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更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更正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在交易系统中向供应商发出，供应商在收到该要求后，应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在交易系统中做出相应的回复，如果磋商小组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供应商的回复则视为该供应商没有回复。

- 5.4.2.2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中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根据需要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 5.4.2.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单位的电子签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电子签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5.4.2.4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对响应文件的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 5.4.2.5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5.5 磋商

- 5.5.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将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5.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实质性内容，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 5.5.3 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5.5.4 如果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6 最后报价

- 5.6.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本须知第 5.6.2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5.6.2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采购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5.6.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且以最后报价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5.6.4 **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交最后报价。**

- 5.6.5 磋商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将通过交易系统向该供应商发出通知，要求该供应商通过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包含**服务**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费等，以及最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电子签章，否则无效。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的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如有下列情况的，磋商小组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1) 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
- (2) 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3) 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被磋商小组认可的；
- (4)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

5.7 无效响应文件的规定

5.7.1 在评审之前，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要求是否实质性响应只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内容及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财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

5.7.2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

5.7.3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 5.7.3.1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
- 5.7.3.2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7.3.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7.3.4 不同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5.7.3.5 未满足磋商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5.7.3.6 属于供应商之间串通，或者依法被视为供应商之间串通；
- 5.7.3.7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符合要求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磋商小组要求提供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相关材料；
- 5.7.3.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7.3.9 属于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5.8 响应文件的评审

5.8.1 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经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

效响应处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以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数平均值作为供应商的最终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磋商小组应当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8.2 评审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标准进行，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详细评审标准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9 磋商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5.9.1 本项目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5.10 终止本次磋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本次竞争性磋商。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特殊情况下为不足 2 家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11 保密要求

5.11.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11.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6、确定成交供应商

6.1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6.1.1 除第 6.3 条规定外，磋商结束后，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

格扣除外，不对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任何调整。评审结果按照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具体处理办法详见第五章评审方法。

6.1.2 磋商小组将按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1.3 因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产生其他问题，由磋商小组集体研究处理。

6.2 确定成交供应商

6.2.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表。

7、采购任务取消

7.1、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成交，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8、发出成交通知书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其它相关网站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9、签订合同

9.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9.2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3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9.4 如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须按“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

动的承诺书”中的承诺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9.5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0、履约保证金

- 10.1 如果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 10.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 10.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拒绝签订合同并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按照《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中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1、付款方式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2、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成交供应商须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13、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1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13.3 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磋商文件的规定。

- 13.4 成交供应商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14、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14.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4.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14.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表。

15、知识产权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6、供应商的赔偿责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的违约赔偿金。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撤销）响应文件的（不包括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退出磋商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廉洁自律规定

17.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17.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

的费用。

- 17.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18、人员回避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9、纪律和监督

1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1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1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过程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20、履约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2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需要确定成交人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标的名称）（以下简称标的）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标的（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加盖银行公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在当前教育信息化的浪潮中，学校积极响应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总体工作部署，落实《关于加强“五金”新基建项目建设及成果培育工作的通知》精神，旨在通过数字教材建设，推动教育教学模式的创新与变革。本项目依托商贸物流学院、人工智能学院、会计学院、智能财经学院及终身教育学院等多个学院的专业核心课程，旨在打造可听、可视、可练、可互动的高质量、系统化数字教材体系，建设 16 部数字教材，以满足不同学习群体的需求，提升教学质量，促进教育资源的共享与传播。

2、项目清单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软件（平台、资源） 类知识产权是（否） 否归属学校
1	豫政采 (2)20250 540-1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 建设项目	16	部	是

二、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工作内容及要求
1	数字教材建设	（一）总体要求 1. 供应商负责代表各个数字教材编写团队联系意向出版单位，并协助采购人按照学校的统一要求与各个数字教材编写团队的意向出版社签订《数字教材出版合同》，保障双方在数字教材建设中的权利和义务。数字教材出版时间以《数字教材出版合同》约定为准，且出版时间应在本项目合同约定的项目完成时间之前。 2. 严格落实国家新闻出版署规定的三审三校制度和责任编辑制度。 3. 数字教材由正规出版单位向国家新闻出版署申领正式出版物号，出版

	物号在国家版本中心可查询，数字资源和工具须部署在出版单位自主可控的公共服务平台上，平台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备案，并确保数字资源安全。 （二）编写指导 1. 由具有出版中级及以上职称的策划编辑对作者团队进行编写指导，提供充分、规范的教材编写指导文字材料，包括教材内容和格式要求、意识形态要求等。 2. 由具有出版中级及以上职称的策划编辑对教材大纲、样章进行详细的审核指导，保证教材内容体现产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新标准，符合出版导向和质量要求。 （三）内容三审 1. 收稿后应按照国家出版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三审流程，对教材的政治倾向、思想水平、学术或艺术价值、科学性、知识性、文字规范性等进行全面把关。 2. 各审稿环节均须留存相应的意见记录备查。 （四）内容三校 1. 教材应执行严格的三校流程。 2. 三次校对均须留存相应的校样备查。 （五）资源审核 供应商负责采购人提供的数字教材相关数字资源的审核，对数字资源落实三审制度，确保所有资源符合教学需求、对应教学内容，无政治性、敏感性、知识性、逻辑性错误；可正常浏览、播放，图片、画质、声音清晰流畅，格式符合数字教材平台要求。 （六）质检发布
--	--

		由数字教材项目负责人对上传的数字教材内容、数字资源内容进行最终检查并发布。与学校指定的，拥有自主可控的数字教材平台的正规出版社合作。
2	数字教材资源开发	（一）微课视频 1. 视频录制与输出尺寸：1920×1080（16：9），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颜色数：视频类素材每帧图像颜色数不低于 256 色或灰度级不低于 128 级。格式 mp4，单个时长 5~12 分钟；要求画面构图、布局及场景搭配合理；画面整体色彩和谐；声画同步、声音清晰无失真；视频播放无抖动、跳跃；画面字体规范并与背景对比强烈；如需教师出镜，要求衣着得体，表达清晰，PPT 内容清楚。画面以中景和近景为主，要求人物和板书（或其他画面元素）同样清晰。 2.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3.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 0.3V_{p-p}，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4. 视频导出：视频发布格式提倡采用流式媒体中的通用格式（MP4 格式）。 5. 视频编码方式：H. 264/AVC（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的 MP4 格式。 6. 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采样率 44100Hz、音频码流率 64Kbps（恒定），做双声道、混音、压限等优化音频处理。 7.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明显杂音，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 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8. 视频片头/片尾：片头和片尾的总长要求控制在 15 秒以内。片头信息包括教材名称、编写团队等信息。 9. 修改服务：课程拍摄及制作完成后，需根据教师要求对视频、知识点、特效进行修改，保证知识传达正确。 10. 可使用数字人分身 AI 技术功能，满足数字人分身功能，数字人台本生成及数字人分身短视频制作。 （1）采用文本转视频+语音转视频融合算法，仿真效果接近真人，人物逼真，渲染速度快。 （2）数字人创作工具具有小样本+文本转视频技术线路，降低了数据采集成本，针对唇形匹配实现优化。 （3）虚拟数字人克隆平台，打造虚拟 IP 人设，可帮助学校传递品牌个性。 （4）支持视频台词文本输入，提供个性化背景、语音试听与编辑、分身模型选择等专业级编辑器功能。 （5）可提供多种形态的数字人 2D 超写实数字人提供声音克隆，数字人应用模式包括数字人视频、数字人交互等，支持灵活的数字人训练方式。 （二）宣传片 1. 每个宣传片 2~3 分钟，介绍教材的整体情况，以确保信息的精炼和观众的注意力，可包含教材的基本信息、框架设计、教材建设、对应课程、教学环境、教学效果和特色创新之处等。 2. 制作流程：根据教材主题介绍模板，编写团队确定相应内容及素材，编写团队出镜拍摄，教材介绍视频制作，成品输出、确认。
--	---

2	数字教材资源开发	3. 技术要求：分辨率 720P 及以上，MP4 格式，图像清晰稳定，声音清楚。使用的语言及字幕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三）PPT 教学课件 1. 制作原则：演示文稿（PPT）内容丰富，可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操作简单；动画连续，节奏合适，帧和帧之间的关联性要强；如果有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声，声音悦耳，音量适当，快慢适度。 2. 字体与字号：统一字体、字号、标题内容。 3. 版心与版式：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 130 像素内，上、下 90 像素内。 4. 背景：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5. 色调：色彩的选配应与教材相吻合；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6. 字距与行距：在文字少的情形下，标题的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正文的行距使用 1 行或 1.5 行，便于阅读。 7. 配图：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在 72dpi 以上；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 8. 修饰。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有趣味的装饰通常更能吸引人。 9. 版权来源。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題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
---	----------	--

2	数字教材资源开发	（四）二维动画 1. 文件格式：*.swf、*.mp4；有交互的动画，使用 swf 格式；没有交互的动画，使用 mp4 格式。 2. 输出尺寸：1920×1080。 3. 文件大小：小于 100M。 4. 每个动画 10～30 秒。 5. 选用字体时尽量避免文字残损，字体大小可以根据文字多少进行调节。 6. 文字要醒目，避免使用与背景色相近的颜色。 7. 根据 Flash 的内容和使用对象的特点来确定整体色彩和色调。 8. 画面简洁清晰，界面友好，操作简单。 9. 动画连续，节奏合适，提供进度控制条。 10. 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声，快慢适度，并提供控制开关。 11. 背景音乐的音量不宜过大，音乐与课件内容相符，并提供控制开关。 12. 帧速度：25～30 帧/秒。 （五）三维动画 1. 每个动画 5～20 秒，使用统一 3d 软件，同一版本型号。 2. 建模前先设置单位，统一使用 mm 或 cm，模型布线合理，没必要的布线要删掉。 3. 模型的比例要与实际实物相符，尽可能一比一还原。 4. 场景单位尺寸正确，模型位置正确，模型比例正确。 5. 材质贴图类型符合规范，纹理比例合理，贴图坐标正确。 6. 光影关系统一，色彩关系协调。 7. 模型动画表达完整。 8. 模型动画符合运动规律。
---	----------	---

2	9. 输出尺寸：1920×1080。 10. 输出资源格式：MP4。 11. 移动端码率：360~512kbps。 12. 文件大小：小于 100M。 13. 时间长度：小于 10 分钟。 14. 符号统一标准，避免出现因输入法等问题导致的符号不标准等问题。 15. 模型制作时需保证模型为四边面，尽可能减少三角面，不能有重面，破面。 16. 单个模型的面数 5000 个四边面，场景所有模型尽可能不超过 25000 个三角面。 17. 模型尽可能不要使用涡轮平滑和网格平滑，可用平滑组的级别代替平滑。 18. 动画色彩造型应和谐，画面简洁清晰，渲染精度要高。 （六）学习导图 每部教材设定清晰的教学目标，培养学生具体的专业能力，以满足专业毕业要求；包含教材的全部知识点、知识点之间的关联关系和知识点所属的内容领域等，知识点学习需要与问题和能力相衔接；包含每个知识点完整的知识点内容画像、知识点基本信息、知识点属性介绍及相关的结构化教学资源。 （七）习题 每部教材配套习题试题 1 套（包含章节习题，总题数不低于 200 道；综合检测试卷 2 套）。 （八）交互程序 1. 每个交互设计不低于 5 个步骤，根据内容的实际需求，设计较强的交
---	--

	数字教材资源开发	互功能，促进访问者参与互动，交互要合理设计。 2. 交互响应性：确保快速响应用户操作，如点击、滑动等，提供流畅的用户体验。 3. 多样化输入与交互元素：支持触屏、键盘、语音等多种输入方式，并融入丰富的交互元素以增强互动性。 4. 界面设计与可访问性：优化界面布局与视觉效果，同时考虑无障碍设计，确保信息易于访问。 5. 跨平台兼容：确保交互程序能在不同操作系统和终端上稳定运行，提高普及率。 （九）虚拟仿真资源 要求：每个仿真资源虚拟场景不低于 3 个，交互步骤不低于 5 个步骤；虚拟仿真教学资源与实际岗位技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职业培训方案以及实习实训相对接，并覆盖专业核心课程的关键技能点。 1. 系统兼容性：确保虚拟仿真系统能够在不同的操作系统和浏览器上稳定运行，具有良好的兼容性。 2. 三维渲染效果：虚拟仿真资源应具有高质量的三维渲染效果，以提供逼真的虚拟环境。这包括纹理、光照、阴影等视觉效果的精细处理。 3. 交互性：学生应能够通过鼠标、键盘或触摸屏等设备与虚拟环境进行实时交互，如移动、旋转、缩放等操作，以便更好地探索和理解虚拟环境。 4. 实时性：虚拟仿真系统应能够实时响应学生的操作，提供即时的反馈和结果，以增强学生的学习体验。 5. 数据收集与分析：系统应能够收集学生在虚拟环境中的操作数据，如路径、时间、交互次数等，以便教师进行教学分析和评估。
--	-----------------	--

		6. 可定制性：虚拟仿真资源应具有一定的可定制性，以适应不同专业和课程的需求。教师可以根据需要调整虚拟环境的参数、添加或删除虚拟对象等。 7. 安全性：虚拟仿真系统应确保学生的数据安全，防止数据泄露或被盗用。同时，系统应具有一定的容错性和稳定性，避免因系统崩溃或故障而导致数据丢失。 8. 易用性：虚拟仿真系统应具有友好的用户界面和易于理解的操作流程，以降低学生的学习门槛和提高学习效率。 9. 授课系统服务 （1）对课程浏览里的课程教师可以进行单个章节的引用，点击引用，引用单个章节下的课程资源到新建课程中，并可以对引用的资源进行再编辑。 （2）对课程中的各项资源类型进行权重设置。平台中的数据统计项页面的课程完成情况统计会根据课程的对应权重设置的值进行计算课程的完成情况。
3	数字教材运行与推广	（一）确保技术环境与平台功能 确保数字教材能在多端口或设备无缝运行，适配主流浏览器，支持富媒体内容，提升学习体验，制定并执行部署计划，确保内容准确无误地上线。 （二）系统稳定与数据安全 保障数字教材平台 7x24 小时稳定运行，建立系统监控与预警机制，定期执行安全审计与漏洞扫描，预防并快速响应故障。采用加密技术保护数据传输与存储安全，定期备份数据以防丢失。 （三）定制化培训与支持

	应用 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定制化培训方案，包括线上/线下培训不少于 5 场，帮助采购人教材建设团队快速掌握数字教材建设及使用技巧。同时，提供 7x24 小时技术支持，快速响应采购人咨询与问题。 （四）用户反馈与持续升级 建立多渠道用户反馈机制，定期收集并分析师生意见与建议。根据反馈结果制定并执行升级计划，确保升级过程平稳过渡，不断优化数字教材平台的功能与用户体验。 （五）多元化推广策略 采用多元化的推广手段，如社交媒体营销、合作伙伴推广、线上线下活动等，提高采购人建设完成的数字教材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制定并执行推广计划，评估推广效果并调整策略。 （六）长效服务承诺 向采购人提供不低于 5 年的全方位服务支持承诺，确保数字教材的持续稳定运行与广泛应用。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与服务优化满足采购人不断变化的需求。建立长效服务机制，定期评估服务效果并改进；与采购人保持紧密联系，及时响应其需求与反馈。
--	---

附：数字教材资源开发分项数量表

资源名称	微课视频	宣传片	PPT 教学课件	二维动画	三维动画	学习导图	习题	交互程序	虚拟仿真资源
资源单位	总时长 (分钟)	总数量 (个)	总数量 (个)	总时长 (秒)	总时长 (秒)	总数量 (套)	总数量 (套)	总数量 (个)	总数量 (个)
预期资源数量/部	≥26	≥1	≥8	≥160	≥50	≥1	≥1	≥3	≥1

四、其他商务要求

1. 售后服务内容：

供应商质保期内需做好以下服务：

1.1 要求供应商在质保期限内提供一对一售后服务，设立 24 小时技术支持热线，确保快速响应与问题解决；

1.2 实施定期维护、软件更新与故障维修，保障数字教材平台稳定运行与教学连续性；

1.3 建立用户反馈机制与定期回访制度，收集用户意见，持续改进服务质量；

1.4 严格遵守质量、服务、保密及合规承诺，确保采购人权益与业务合法性；

1.5 提供全面的操作培训与技术文档，增强用户操作能力，促进高效教学应用。

2. 服务质量要求：

2.1 组稿与编审：组建骨干教师队伍，确保教材内容的思想性、科学性、系统性和时代性。实施多重审校，保证教材准确无误，形式新颖；

2.2 设计与排版：美学与功能性并重：采用先进技术，设计美观、易读的教材版面，提升学习体验；

2.3 出版与合规：权威合法出版：与权威出版社合作，确保教材的权威性和出版合规性；

2.4 平台运维：高效在线管理：利用平台实现教材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为师生提供便捷服务；

2.5 推广与应用：持续优化体验：多元化推广，提升师生使用能力，持续优化应用效果。

3. 成果要求：

3.1 教材资源多样化：完成 16 部高质量的数字教材建设并正式出版发行，覆盖学校特色专业的核心课程，丰富教学资源；

3.2 师资队伍专业化：利用功能完善、性能稳定的数字教材管理平台，提升教师的信息处理能力，促进其专业化发展；

3.3 教学模式互动化：构建双向互动的教学模式，推动教学方法多样化，提升师生互动质量，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3.4 教育影响力提升：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申报提供有力支持，提升学校的教育教学影响力，推动教育信息化进程。

4. 其他要求：供应商应提供数字教材建设管理平台，为本次采购的 16 部数字教材提供载体，数字教材建设管理平台需符合以下要求：

数字教材建设管理平台技术要求：

（一）整体要求

1. 数字教材平台界面友好，功能完善，支持主流移动操作系统，应能完整呈现数字教材内容，能够实现跨平台随时随地应用；
2. 支持教师、学生、编辑（作者）等多种用户角色，根据不同的用户角色可设定不同的权限；
3. 具有数字教材编辑端、数字教材管理端、数字教材学生端。

（二）技术环境

1. 基于 Browser/Server 架构的 SPA（Single Page Application）应用；
2. 通过 Web Socket 协议进行数据传输，使用支持 css3 及 html5 的浏览器；
3. 服务器端采用 Google V8 引擎进行云端部署，采用序列号或激活码交付；
4. 数据库采用 mysql、redis 与 mongodb 的组合。

（三）编辑模块

1. 富文本编辑：支持多种文本格式相互转化及各种样式编辑，如字体、颜色、图片、表格等。
2. 富媒体编辑：支持富媒体及各种互动编辑，如音视频、交互式微课、交互游戏等，丰富教材呈现形式。
2. 具备导入导出功能：支持导入 Word、PPT、Epub 等格式文档并在线编辑，支持导出 epub、word、双层 PDF 格式。
3. 可预览、搜索、智能审核、批注、统计与思维导图导航。

4. 支持 AI 知识图谱生成，AI 助手可自动抓取并梳理教材内知识点，自动生成知识图谱。
5. 具备块编辑、分栏编辑、模板编辑、卡片化编辑、协同编辑和断网编辑。
6. 可进行作业编辑，协同白板，在线调查，在线测试，仿真实训。
7. 服务期限内免费使用。

（四）管理模块

1. 班级管理：组建教师团队，创建、加入班级，布置作业、考试测评等。
2. 数据统计：支持管理端多维度查看教材使用数据，包含教材使用数量，学生学习进度，教材使用时长、资源使用记录等。

（五）学生端

支持多终端；能够在线留言，发布疑难；支持知识图谱学习及全文搜索；支持多种交互形态及富媒体阅读；具备错题本功能，知识卡片，笔记功能；支持交互式课件学习；可加入教材班级；支持 AI 助教学习及协同白板学习；可在线作业与测试；支持思维导图和资源导航；可下载教材等。

5. 履约验收要求

5.1 履约验收时间：项目完成后 60 天内；

5.2 履约验收程序

- 1) 启动验收：由项目发起人发起验收，并通知所有参与人员。
- 2) 文档审查：验收小组对提交的文档进行审查，确保文档完整、准确。
- 3) 平台考察：对数字教材平台的建设与运维进行实地考察，记录实际情况。
- 4) 功能测试：对数字教材进行功能测试，记录测试结果。
- 5) 用户反馈收集：通过问卷调查、访谈等方式收集用户反馈。
- 6) 形成验收报告：根据以上步骤的验收结果，形成验收报告。
- 7) 报告评审：将验收报告提交给项目发起人进行评审，并根据评审意见全面整改。

5.3 履约验收内容

1) 文档资料：编撰组稿、格式排版、出版设计、出版报告、平台运维计划等。

2) 数字资源：检查数字教材的各类资源，包括微课视频、教学课件、动画、思维导图、图片、习题、交互及虚仿等是否符合要求。

3) 平台运维：验证数字教材平台功能的稳定性、安全性、易用性等，如富媒体阅读器和辅助学习工具的使用情况、教学实训测评和教学数据采集分析功能的应用情况等。

4) 应用推广：评估数字教材的推广效果、用户满意度，出具验收报告等。

5.4 履约验收标准

1) 文档资料：内容准确、文档完整、格式规范、排版美观，无错误和遗漏，符合合同要求。

2) 数字资源：各类资源数量与合同一致，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使用正常。

3) 平台建设及运维：平台应稳定、安全、易用，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4) 推广与应用：数字教材应得到良好的推广效果，用户满意度高。

5.5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1) 整改期限：对于验收中发现的不合格项，应明确整改期限，并要求项目团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2) 保密要求：验收过程中涉及的项目资料、用户数据等应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给无关人员。

3) 验收费用：

常规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包含：基础文档审查及数字教材资源及平台基础功能测试人工成本，场地及设备使用费。特殊情况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包含：需第三方检测机构参与的验收，如专业软件安全检测，校外专家审核验收费用（含差旅、食宿及评审费用），因供应商未达标导致的复验费用等。

校内费用：按照采购人的相关文件制度执行支付；外部费用：由供应商与第三方

机构签订协议并按协议约定支付。

4) 争议解决：如验收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按照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6. 团队人员要求

编辑团队 20 人，需熟练掌握出版流程与规范，能够独立完成教材审核、校对及编排，把控内容质量与逻辑。具备 2 年以上教材编辑经验，熟悉职业教育相关政策及行业发展趋势，具备数字编辑创新能力，能够及时融入前沿教育理念及信息技术。团队中持有中级及以上出版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不少于五分之一。

资源制作团队 50 人，需精通编导、视频剪辑、三维动漫设计等技术，能够熟练使用制作软件，实现内容全流程把控。能够紧跟 VR、AR 等前沿信息技术，具备创新思维，能够制作交互式动画等新颖内容。

第四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1、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无

第五章 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将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磋商及评审工作，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磋商的组织工作。

（一）、磋商及评审依据

- 1、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2、本级或上级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 3、本项目磋商文件。

（二）、磋商原则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组建磋商小组

1、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磋商及评审工作。

2、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评审专家于磋商开始前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并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在成交人确定前，有关人员不得进入磋商小组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磋商小组；

3、参加评审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加评审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磋商、评审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磋商小组成员应按规定的程序进行磋商及评审；

6、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7、供应商对评审专家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四）、磋商准备工作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审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组织评审专家推选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五）、磋商及评审程序如下：

1、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5.3.1和5.3.2规定

2、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评审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标准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	不同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文件）、资质证书（如有要求）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电子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2规定
	交付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3规定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1.1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7.1规定
	磋商报价	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

		高限价
	其他实质性要求	不存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无效响应的情况

3、演示

是否需要提供演示：是

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

4、有效供应商数量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大于等于 3 家的（特殊情况下大于等于 2 家的），进行下一步的磋商。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特殊情况下不足 2 家的），本次磋商终止。

5、磋商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6、最后报价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7、响应文件评审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8、核对评审结果。

磋商小组将对评审结果进行核对，检查是否有评审错误或得分合计错误的情况。

9、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无效响应文件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2、推荐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具体处理办法如下：

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按磋商小组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得分相同的，按扣除后的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

按前款不能区分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推荐；

其他情况，由磋商小组投票处理。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根据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由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表 6.2.1 中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综合评分标准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初审且提交了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审标准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价格部分：25分 商务部分：27分 技术部分：48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25分	磋商报价 25分	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5×100%。 因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进行报价优惠扣除。
商务部分 27分	项目业绩 (6分)	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同类项目（同类业绩是指类似采购本项目服务的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6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首页、采购内容与金额页、双方签字盖章页，否则视为无效）。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 (9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拟投入项目人员进行评价： 1、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管理人员、策划人员、编辑、售后服务人员及人员管理制度等内容： 服务团队人员数量、经验及人员管理制度优于采购需求，内容完整、合理，可行性强的，得 6 分； 服务团队人员数量、经验及人员管理制度满足采购需求，内容较为完整、

		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服务团队人员数量、经验及人员管理制度与采购需求有偏差，内容完整度、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 服务团队人员数量、经验及人员管理制度与采购需求有较大偏差或未提供该项内容的不得分。 2、在满足编辑团队五分之一人员具备中级及以上出版专业技术职业职称的基础上，每多提供一个中级以上出版专业技术职业职称证书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须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注：响应文件需附投入本项目人员的简历、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投入本项目人员缴纳的近期至少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且保证复印件清晰，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分。
	出版社授权书 (5 分)	供应商需提供任意出版社在有效期内的针对本项目数字教材出版的授权证明。每提供一项有效的资料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不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注：授权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实力 (3 分)	供应商具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服务承诺 (4 分)	在满足采购人的服务要求及标准的前提下，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免费维护响应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等具体服务承诺，磋商小组对提交的服务承诺描述情况进行评价。 (1) 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免费维护响应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等具体服务承诺最优，得 4 分； (2) 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免费维护响应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等具体服务承诺较好，得 3 分； (3) 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免费维护响应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等具体服务承诺较一般，得 2 分； (4) 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免费维护响应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等具体服务承诺较差，得 1 分； (5) 未提供的得 0 分。
	技术参数 (15 分)	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二、技术要求中“2 数字教材资源开发”的响应情况，判断所响应参数指标是否满足文件的要求，全部满足参数的得满分 15 分。技术要求中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0.3

技术部分 48分		分，扣完为止。
	数字教材建设方案 (10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及对该项目提供的数字教材建设方案，进行评价： 1. 需求的理解（5分） 对项目需求的理解阐述准确、完整、明朗清晰，得5分； 对项目需求的理解比较准确、基本完整，得3分； 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存在偏差、不完整，得1分； 不提供得0分。 2. 数字教材建设方案（5分） 提供的数字教材建设方案，计划详细、工作进度计划明确，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可行性强，得5分； 提供的数字教材建设方案，计划较详细、工作进度计划较明确，方案内容比较合理完整、可行性强，得3分； 提供的数字教材建设方案，计划、工作进度计划、方案内容不够完整、可行性一般，得1分； 不提供得0分。
	数字教材建设管理平台功能演示 (10分)	供应商根据以下5组功能点要求对数字教材建设管理平台进行视频演示，每演示成功一组得2分，最多得10分。每组功能点内，任一个子功能点不满足，该组得0分，未提供者或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1. 支持创建并开展数字教材编辑，可设置教材编辑、资源管理、提交审核、发版状态管理等，支持富媒体及各种互动编辑如3D模型、主题讨论、问卷、作业等。 2. 支持预览、搜索、笔记、统计与AI问答；支持对文字、图片和视频内容进行AI总结和AI审校。 3. 支持知识图谱及思维导图编辑；支持测试题关联知识图谱，支持流程图绘制及翻译，可根据学生学习进度及学习数据对学生进行学习评估。 4. 支持多方协同编辑，允许上传附件；支持协同白板功能，可插入多种元素。 5. 支持在线调查，在线测试，AI评价；可批量导入不同题型的习题，自动组卷。 注： 1、供应商演示内容需为真实软件，以PPT、非操作真实软件录制的视频、图片等视同未演示。 2、供应商应按要求制作成视频并于投标截止前以大附件的形式上传河南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
	培训方案 (8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价： 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方案合理，培训目的明确，培训流程规范，针对性强的培训方案得 8 分； 提供较为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方案较为合理，培训目的较为明确，培训流程较为规范，针对性较强的培训方案得 5 分； 培训计划不详细，培训方案合理性一般，培训目的不明确，针对性不强得 3 分； 不提供得 0 分。
	服务质量 保障措施 (5分)	供应商能够根据采购需求，针对该项目制定合理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设定、纠偏措施等环节，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价： 质量目标设定、纠偏措施等环节评审，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 5 分； 质量目标设定、纠偏措施等环节评审，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 3 分； 质量目标设定、纠偏措施等环节评审，内容一般，得 1 分； 没有的不得分。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签署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甲方：

乙方：

根据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 的 成交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于 年 月 日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清单及报价表

16部数字教材文本编辑、出版发行以及配套资源建设。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价格 (元)	数量	单位	金额 (万元)
合计						

服务质量要求

整体要求：完成 16 部数字教材的建设出版，要求数字教材内容正确，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要求，应体现思想性、科学性、先进性、适用性和职业性。

1. 数字教材建设

①专项审查：遵循《出版管理条例》进行专项审查，确保教材内容符合国家的职业教育方针、政策，无政治错误和意识形态问题，同时注重教材的科学性、适用性和职业性。

②内容生产：依据《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指导团队产出教材内容，确保教材结构清晰、逻辑严密、理实结合，符合高等职业教育的人才培养需求和学生学习特点。

③设计绘图：遵循现代职业教育理念，确保设计绘图与教材内容紧密结合，注重图文并茂，图表清晰准确，设计美观大方，符合学生学习和大众审美习惯。

④排版制作：遵循《出版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确保文字大小适宜、清晰易读，图表与文字匹配得当，版面整洁美观，并保持整体风格的规范性和协调性。

⑤质量检查：质量检查包括内容质量、编校质量、设计质量和展示效果等方面，确保教材内容准确无误、展示效果良好、整体质量达标，符合高等职业教育的标准和要求。

⑥如因教材建设需要，对数字教材的资源类型和数量进行调整，需教材编写团队报教务处审定后进行调整。

2. 数字教材资源开发

所有数字教材配套开发的资源必须准确无误地反映教材内容，适应不同学习者的个性化需求，同时具有高度的互动性、兼容性，并确保其在不同教学场景中的安全有效。

3. 数字教材运行与推广应用

一是确保数字教材能在多端口或设备无缝运行，适配主流浏览器，支持富媒体内容；二是保障数字教材稳定运行，快速响应甲方咨询与问题；三是提供数字教材培训方案，包括线上/线下培训不少于5场；四是建立用户反馈机制，收集分析师生意见建议，根据反馈优化平台功能；五是通过合作伙伴、书展等方式推广数字教材；六是提供不低于5年的全方位服务支持承诺。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合同价款的组成：数字教材建设及资源开发价款、平台部署、升级、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交货内容、日期、地点及方式

1. 交付内容：正式出版发行的16部数字教材（含文本编辑及配套资源）。

2.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

3. 交货地点及方式：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详细地址：河南经贸职业学院龙子湖校区

四、验收期限、标准及方法

1. 履约验收时间：项目完成后 60 天内。

2. 履约验收程序

启动验收：由项目发起人发起验收，并通知所有参与人员。

文档审查：验收小组对提交的文档进行审查，确保文档完整、准确。

平台考察：对数字教材平台的建设与运维进行实地考察，记录实际情况。

功能测试：对数字教材进行功能测试，记录测试结果。

用户反馈收集：通过问卷调查、访谈等方式收集用户反馈。

形成验收报告：根据以上步骤的验收结果，形成验收报告。

报告评审：将验收报告提交给项目发起人进行评审，并根据评审意见全面整改。

3. 履约验收内容

文档资料：编撰组稿、格式排版、出版设计、出版报告、平台运维计划等。

数字资源：检查数字教材的各类资源，包括微课视频、教学课件、动画、思维导图、图片、习题、交互及虚仿等是否符合要求。

平台运维：验证数字教材平台功能的稳定性、安全性、易用性等，如富媒体阅读器和辅助学习工具的使用情况、教学实训测评和教学数据采集分析功能的应用情况等。

应用推广：评估数字教材的推广效果、用户满意度，出具验收报告等。

4. 履约验收标准

文档资料：内容准确、文档完整、格式规范、排版美观，无错误和遗漏，符合合同要求。

数字资源：各类资源数量与合同一致，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使用正常。

平台建设与运维：平台应稳定、安全、易用，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推广与应用：数字教材应得到良好的推广效果，用户满意度高。

5.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整改期限：对于验收中发现的不合格项，应明确整改期限，并要求项目团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保密要求：验收过程中涉及的项目资料、用户数据等应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给无关人员。

验收费用：常规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包含：基础文档审查及数字教材资源及平台基础功能测试人工成本，场地及设备使用费。特殊情况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包含：需第三方检测机构参与的验收，如专业软件安全检测，校外专家审核验收费用（含差旅、食宿及评审费用），因供应商未达标导致的复验费用等。

校内费用：按照采购人的相关文件制度执行支付；外部费用：由供应商与第三方机构签订协议并按协议约定支付。

争议解决：如验收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按照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五、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转账结算方式；

2. 乙方开具以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为客户名称的正规发票；

3.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5%，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期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万元整 （¥ 元）；

5. 付款方式：按项目进度支付服务费：合同签订 30 个工作日内，乙方开具正规发票，甲方核查无误后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数字教材建设中的内容生产建设内容以及数字教材资源开发建设内容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70%，支付前中标人须向甲方提供等额的无条件支付银行担保函或其他双方同意的保证方式；项目完成验收通过后，乙方提供付款所需的相关手续并开具正规发票，甲方在收到相关手续及发票，经核对无误后在约定时间内退还担保。

六、知识产权责任

1. 本合同下数字教材及与数字教材有关的源代码、目标代码、文档资料及其他任何乙方提供的产品、资料等的全部知识产权均归乙方所有，除本合同约定的数字教材许可使用权外，乙方不得向未经甲方书面许可的用户授予、许可或转让数字教材的任何其他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及其他权利有关的任何权利。

2. 数字教材仅限于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使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实施以下行为，否则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甲方承担，情节严重的，乙方有权向有关部门举报，进而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1）将数字教材用于本合同约定使用范围以外的其他目的，包括但不限于将数字教材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销售、出租、出借、转让或提供分许可、转许可、通过信息网络传播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

（2）对数字教材进行全部或部分翻译、分解、反向翻译、反汇编、反向工程或其他试图从数字教材平台导出程序源代码的行为，以及超出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在数字教材平台上书写或开发衍生软件、衍生产品或其他软件；

（3）限制、破坏或绕过数字教材附带的加密附件或乙方提供的其他确保数字教材正确使用的限制性措施。

3.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数字教材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因此产生的纠纷由乙方负责，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承担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在工作时间内随时为甲方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免费提供所购买产品的服务与技术支持维护，数字教材常见故障应及时解决。

2. 如遇数字教材平台升级，乙方须提供从合同签订开始 五 年内免费升级支持。

3. 自验收合格并开始使用之日起 五 年内，如遇甲方要求的不影响数字教材界面统一性、通用性而作的必要的更改，乙方免费提供修改支持。

4. 乙方对系统提供终身技术支持。

5. 乙方须免费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数字教材培训。

八、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所建数字教材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本合同附件技术规格书（或其他采购依据）。

（4）所建数字教材不符合验收标准；

（5）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0.1%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产品经过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予支付任何款项，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如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一并赔偿。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10%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 0.1%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因政策变化、规范调整而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给乙方造成合法利益受损的，由甲乙双方依据本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结合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协商建立补偿救济机制（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合同签署地点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任何一方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3.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当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4.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肆份、乙方 贰 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合同正文)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数字教材资源建设项目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315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报价一览表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 4、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5、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6、中小企业声明函
 - 6-1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 6-2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 6-3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7、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 8、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10、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2、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
- 1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4、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 15、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响应函
- 2、响应分项报价表
- 3、技术条款偏离表
- 4、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供应商简介
- 6、供应商自身履行的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7、售后服务计划
- 8、评审所需要的其他文件
- 9、技术证明文件
- 1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第一部分 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报价（大写）	
报价（小写）	
交付期限	
质保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此表中，每包（或标段）的响应总价应和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扫描件

供应商应提供资料：

- 2.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 2.2、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 2.3、如果是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3.1、应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特定资格的证明文件。

3.2、扫描件上应加盖企业电子签章（自然人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需要自然人签字）。

3.3、如果是联合体参加磋商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需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应资格证明文件。

4、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_ 现任职务：_____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特此证明。

此处应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子 邮 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无需提供。

5、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包名称）政府采购活动，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委托期限： 20 **年**月**日至 20**年**月**日（填写具体日期）。

此处应附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

供应商： 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签章）

代理人工作单位： _____

代理人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填写一个手机号码和一个座机号码）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无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6、中小企业声明函

6-1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不需要提供。

6-2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不需要填写本条。）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7、供应商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致：____（填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包名称）的磋商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起或采购（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项目的磋商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为成交人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我单位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三、我单位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前，在近三年内我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五、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六、如果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我单位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不包括在提交最后报价前退出磋商的情况）；

2、我单位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

3、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5、我单位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6、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7、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我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七、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供应商如存在与上述要求不一致的情况，应如实写明。

8、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供应商应提供资料：

7.1、供应商承诺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如果是联合体共同参加磋商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7.2、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如果是联合体形式，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如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应提供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会【2001】1035 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和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9.1、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序号	名称	数量	购入时间	用途	备注
1					
2					
...					

注：投标人应列出拟投入本项目设备的配备情况，包括：办公设备、专业设备等。

9.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年龄	学历	职称或职业资格 (如有)	工作职责	类似 工作 年限	备注
1								
2								
...								

注：（本表后附相关职称或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如有）

8.3、其它。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供应商应提供资料：

10.1、由供应商承诺本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如果是联合体参加磋商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2、供应商应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如果是联合体参加磋商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致：（填写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声明：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书面声明不属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同意取消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供应商如果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重大违法记录时应如实做出说明。
- 2、如果是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磋商采购，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声明。

12、 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

12.1、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12.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供应商出具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如果是联合体参加磋商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1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包名称）的磋商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12.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

12.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12.3、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如果是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承诺书。

14、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缴纳承诺函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包名称）磋商采购活动中**若被确定为成交人**，我单位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的形式（可以选择一种支付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5、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

致：(填写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包名称)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现就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磋商采购活动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_____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响应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响应或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会议，履行成交义务和成交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联合体成员中大、中型企业为：_____、_____、_____。

联合体成员中小型、微型企业为：_____、_____、_____。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

(联合体成员中没有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需要填写本条。)

七、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八、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_____份。

牵头人名称：_____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 (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1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2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3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必须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
非联合体参加磋商采购活动，不需要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响应函

致：（采购人及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获取了（填写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包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采购活动并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响应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 RMB¥：_____元）；项目交付期限为_____。

（2）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3）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4）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更正等（如果有的话），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我方承诺：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6）我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

（7）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8）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成交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9）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10）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及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情况出现，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并接受相关处罚。

（11）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参加磋商采

购活动需要填写，非联合体参加磋商采购活动不需要填写该条）。

与本供应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供应商详细地址：_____

固定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移动电话：_____

供应商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帐号：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响应分项报价表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果本表的合计金额与报价一览表的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的合计金额为准。

3、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是否偏离
1				
2				
3				
.....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 2、“偏离情况”一栏中，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 3、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项目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偏离的，则说明偏离的内容

4、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磋商文件的商务 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的商务 条款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交付期限				
2	质量要求				
3	质保期				
4	付款方式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6	...				
7	其他				

备注：

- 1、“偏离情况”一栏根据“响应文件响应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 2、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项目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偏离的，则说明偏离的内容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供应商简介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近三年经营情况						
完成本项目优势的详细说明						
其他						

6、供应商自身履行的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项目金额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注：供应商按上述的格式进行编制，本表后按照评标办法要求附完整的业绩证明资料扫描件。

7、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

1、人员配备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年龄	学历	职称或职业资格	工作职责	类似工作年限	备注
1								
2								
...								

注：供应商按上述的格式进行编制，本表后按照评标办法要求附完整的人员证明材料，简历格式自拟。

2、人员配备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能力自主编制。

8、评审所需要的其他文件

由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承诺

9、技术证明文件

由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需求的理解

2、数字教材建设方案

3、培训方案

4、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1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由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及自身情况，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